

南京市玄武湖电动观光车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(招标编号: NJRJ-CS-202504042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, 南京市, 玄武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南京市玄武湖电动观光车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90 万元, 招标人为南京市玄武湖公园管理处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为满足景区游客游玩需要, 现就南京市玄武湖电动观光车及其充电桩进行招标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南京市玄武湖电动观光车采购项目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南京市玄武湖电动观光车采购项目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,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,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,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,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
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 2025 年 02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2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: 1、线下获取: 应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; 2、线上获取: (1) 将营业执照扫描件发送到邮箱: ruijiajianshe999@163.com, 邮件标题需备注单位名称和项目名称; (2) 待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获取文件领取表和费用支付方式, 按要求填写并付款【费用支付需备注项目名称+公司名称(可简写)】; (3) 付款凭证及文件领取表扫描件发送到邮箱: ruijiajianshe999@163.com, 审核通过后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,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1 个工作日内寄出(快递费到付)。3、售价: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服务费 100 元, 售后不退。4、报名如有问题请联系: 025-83111722-8013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 年 02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



递交方式：南京市栖霞区石狮路 12 号绿地云都会大厦 2 幢 703 室（南京地铁 2 号线 4 号线金马路站上盖建筑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 年 02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南京市栖霞区石狮路 12 号绿地云都会大厦 2 幢 703 室（南京地铁 2 号线 4 号线金马路站上盖建筑）

七、其他

供货期：2025 年 3 月 25 日前交付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玄武湖公园管理处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南京市玄武湖公园管理处

地 址：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巷 1 号

联 系 人：褚夫森

电 话：13813367802

电子邮件：471061190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南京瑞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南京市栖霞区石狮路 12 号绿地云都会大厦 2 幢 703 室（南京地铁 2 号线 4 号线金马路站上盖建筑）

联 系 人：宋铭钰

电 话：025-83111722-8016

电子邮件：ruijiajianshe999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宋铭钰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